

证券代码：832377

证券简称：创一佳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江苏创一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从珠海正通、江苏国春采购产品	30,000,000	11,438,187.81	根据公司经营业务需要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担保	180,000,000	61,500,000	根据公司经营业务需要
合计	-	210,000,000	72,938,187.81	-

(二) 基本情况

江苏国春智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国春”）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晓波持有江苏国春 30%的股权，向江苏国春采购产

品的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2) 王晓波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晓波和张红华为夫妻关系，王晓波及张红华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构成了关联交易。

(3) 公司董事陈国新为珠海正通电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正通”）总经理，因此与珠海正通采购产品的交易构成了关联关系。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年1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并提请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王晓波、张红华、陈国新回避表决。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 向江苏国春、珠海正通、采购产品，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公允价格，与非关联方交易价格一致。

(2) 关联方王晓波、张红华为本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 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交易价格为准，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转移。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2023年度的向江苏国春采购的情况进行了合理预计，预计2023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市场价向江苏国春采购灯控等产品200.00万元人民币。

(2) 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日常经营所需的银行承兑、流动资金贷款、银行保函等业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预计需要控股股东王晓波、张红华为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现对2023年度王晓波、张红华为公司向银行申

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进行了合理预计，预计担保金额为 1.8 亿元人民币，此担保的期限以银行审批为准，在银行审批的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

(3) 公司及控股公司（南京创一佳、南京创莱、南京铭焯等）拟按市场价向关联方珠海正通采购灯具等产品，预计采购商品金额为 2,800.00 万元人民币，付款账期及方式等与其他非关联方相同。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

(1) 上述销售、采购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必须，选择与关联方合作可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利益，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 关联方王晓波、张红华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用于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创一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3 日